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通訊監察業務統計年報

中華民國 108 年

目 錄

---

通訊監察業務概況	1
表 1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通訊監察及通信調取案件收結情形	6
表 2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通訊監察案件終結情形	7
表 3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核發通訊監察案件情形	8
表 4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核發通信調取案件情形	9
表 5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核發通訊監察案件情形—線路種類	14
表 6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通訊監察案件核准比率、法官具體指示事項及法院監督通訊監察執行次數	15
表 7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通訊監察終結案件通訊監察期間	16
表 8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通訊監察案件核發通知書及暫不通知件數	18
表 9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通訊監察案件執行完畢尚未通知受監察人案件經過時間	20

---

##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108 年通訊監察業務概況

### 一、案件受理概況

本院 108 年通訊監察案件受理情形如下：(本文內之法條均係指通訊保障及監察法)

案 件 別	受 理 件 數			終 結 件 數	未 結 件 數
	合 計	舊 受	新 收		
合計	2,042	191	1,851	1,836	206
第5條之法官依職權核發或聲請核發通訊監察書案件(職監、聲監)	567	50	517	517	50
第6條之緊急監察後聲請補發通訊監察書案件(急聲監)	1		1		1
第12條之聲請繼續監察案件(職監續、聲監續)	674	59	615	597	77
第15條之通知受監察人案件(監通)	242	33	209	222	20
第15條法院命執行機關定期檢討不通知受監察人之原因是否消滅案件(監通檢)	210	47	163	172	38
第18條之1之聲請法院審查認可執行通訊監察時取得其他案件之內容(聲監可)	57		57	57	
第11條之1之聲請核發調取票案件(聲調)	291	2	289	271	20
第11條之1之緊急調取後聲請法院補發調取票案件(急聲調)					

二、本院 108 年核發通訊監察書案件終結概況(註：准予核發通訊監察書時，須逾期滿或停止、撤銷執行才結案)

(一) 受監察對象人數及准駁情形統計—依案件別

依第 5 條第 5 項之規定「通訊監察書之聲請，應以單一監察對象為限」，因此案件數即為監察對象人數。本院 108 年監察對象人數及准駁情形如下：

終結情形	案件別			
	合計	聲監案件	急聲監案件	聲監續案件
合計	1,114	517	0	597
核准	980	432		548
駁回	134	85		49

註：部分核准、部分駁回計入「核准」項中。

(二) 結案件數及准駁情形統計—依案由(本表不含聲請繼續監察案件)

終結情形	聲請案由												
	合計	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	詐欺罪	違反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	違反銀行法	恐嚇取財罪	違反貪污治罪條例	違反組織犯罪防治條例	違反森林法	違反懲治走私條例	違反選舉罷免法	妨害投票罪	偽造有價證券罪
合計	517	355	80	38	8	7	6	6	5	4	4	3	1
全部核准	375	251	73	26	5	3	1	6	4	4	1		1
全部駁回	85	71	3	6		4			1				
部准部駁	57	33	4	6	3		5				3	3	

(三) 終結案件中之准駁線路數統計—依線路種類(本表不含聲請繼續監察案件)

終結情形	合 線 路 數	線 路 種 類							
		市話、 手機門 號	行 動 通 訊 國 際 識 別 碼 (IMEI)	國 際 行 動 用 戶 辨 識 碼 (IMSI)	HiNet之 非對稱 數位用 戶線路 帳號 (ADSL)	網路電 話帳號 (SKYPE)	電子郵 件帳號 (e-Mail)	網際網 路通訊 協定 (IP)	其他
合計	790	592	187	1	0	0	0	0	10
核准	649	494	147	1					7
駁回	141	98	40						3

(四) 通訊監察執行完畢案件之通訊監察期間統計(本表以「聲監→聲監續→…→聲監續」整串案件視為一案件統計)

終結 件數	通 訊 監 察 期 間						
	1月 以下	逾1月 至3月 以下	逾3月 至6月 以下	逾6月 至9月 以下	逾9月 至1年 以下	逾1年 至1年6月 以下	逾1年6月
414	177	154	75	4	1	3	

### 三、本院108年聲請核發調取票概況

#### (一) 結案件數及准駁情形統計—依案由

終結情形	聲請案由																		
	合計	賭博罪	竊盜罪	違反森林法	違反選舉罷免法	妨害投票罪	詐欺罪	偽造文書罪	違反銀行法	妨害性自主罪	偽造有價證券	違反洗錢防制法	公共危險罪	強制猥褻罪	傷害罪	重利罪	恐嚇取財罪	妨害電腦使用罪	其他
合計	271	148	32	17	9	6	6	5	5	4	4	4	3	2	2	2	2	2	18
全部准許	225	115	31	16	6	3	5	5	5	4	4	4	3	2	2	1	2	2	15
全部駁回	23	13	1		2	3										1			3
部分准駁	23	20		1	1		1												

註：「妨害性自主罪」項內包含「強制性交罪」。

#### (二) 終結案件中之准駁線路數統計—依調閱項目

終結情形	調閱項目		
	門號	使用者資料	其他通信 (如IP、Line、 …等)
合計	785	105	173
核准	627	85	160
駁回	158	20	13

#### 四、通訊監察期間屆滿前，於審判中停止監察件數

本院108年無第12條第2項（審判中法官於通訊監察期間屆滿前，認已無監察必要而停止監察）之情形。

#### 五、通訊監察執行完畢後，通知及不通知受監察人情形及原因

（一）本院108年核發通知書通知受監察人共222件，至108年12月底暫不通知受監察人案件尚有38件，其原因均為「通知有妨害監察目的之虞」。

（二）108年12月底執行完畢暫不通知受監察人案件經過時間統計

暫不通知件數	監察案件執行完畢尚未通知受監察人經過時間											
	2月以下	逾2月至3月以下	逾3月至6月以下	逾6月至9月以下	逾9月至1年以下	逾1年至1年半以下	逾1年半至2年以下	逾2年至3年以下	逾3年至4年以下	逾4年至5年以下	逾5年至10年以下	逾10年
38	10	11	10			4		1			2	

#### 六、法院監督執行機關

本院108年共計派員12次至建置機關監督通訊監察執行情形。

(表 1)

##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通訊監察及通信調取案件收結情形

中華民國 108 年 1 月至 108 年 12 月

單位：件

案 件 類 別	受 理 件 數			終 結 件 數	未 結 件 數
	總 計	舊 受	新 收		
總 計	2,042	191	1,851	1,836	206
通 訊 監 察 案 件	568	50	518	517	51
職 監					
聲 監	567	50	517	517	50
急 聲 監	1		1		1
通 訊 監 察 其 他 案 件	1,183	139	1,044	1,048	135
職 監 續					
聲 監 續	674	59	615	597	77
監 通	242	33	209	222	20
監 通 檢	210	47	163	172	38
聲 監 可	57		57	57	
聲 監 可 更					
通 信 調 取 案 件	291	2	289	271	20
聲 調	291	2	289	271	20
急 聲 調					

說明：103 年 1 月 29 日總統公布通訊保障及監察法部分修正條文，自同年 6 月 29 日起施行，故自 103 年 6 月起，新增聲監可及通信調取案件。

資料來源：台灣高等法院通訊監察管理及查核系統。

(表 2)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通訊監察案件終結情形

中華民國 108 年 1 月至 108 年 12 月

單位：件

案 件 種 類	終 結 情 形						
	合 計	執 行 完 畢	予 以 認 可	駁 回 ( 不 予 認 可 )	撤 銷	停 止	他 結
總 計	556	414	32	110			
通 訊 監 察 案 件	499	414		85			
聲 監	499	414		85			
職 監							
急 聲 監							
通 訊 監 察 其 他 案 件	57		32	25			
聲 監 可	57		32	25			
聲 監 可 更							

說明：1. 本表之通訊監察案件係以「聲監→聲監續→...→聲監續」整串案件終結採 1 件列計之件數。如有聲監案件結束後，聲監續案件被駁回者，其終結情形歸入執行完畢欄，終結情形撤銷係指經法官裁定撤銷執行通訊監察案件；停止係指審判中法官認已無監察之必要者。

2. 配合 103 年 1 月 29 日修訂之通訊保障及監察法第 18-1 條，自 103 年 7 月起，新增「聲監可」案件之終結情形（予以認可、不予認可），並於本表陳示終結件數。

資料來源：台灣高等法院通訊監察管理及查核系統。

(表 3)

##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核發通訊監察案件情形

中華民國 108 年 1 月至 108 年 12 月

單位：件；線數

案由別	合計			檢察官聲請案件										法官依職權核發案件					
	案件數	線路數		案件數	線路數		案件數	線路數	駁回	案件數	線路數	部分核准	駁	案件數	線路數				
		准	駁		准	駁										准	駁	准	駁
總計	517	649	141	517	649	141	375	545	85	124	57	104	17						
妨害投票	3	8		3	8							3	8						
偽造有價證券	1	3		1	3		1	3											
詐欺	80	146	7	80	146	7	73	137	3	7	4	9							
恐嚇取財	7	7	6	7	7	6	3	7	4	6									
貪污治罪條例	6	7		6	7		1	1			5	6							
槍砲彈刀條例	38	43	6	38	43	6	26	32	6	6	6	11							
組織犯罪條例	6	6		6	6		6	6											
懲治走私條例	4	4		4	4		4	4											
違反森林法	5	5	1	5	5	1	4	5	1	1									
毒品危害防制條例	355	397	117	355	397	117	251	337	71	104	33	60	13						
銀行法	8	19	3	8	19	3	5	12			3	7	3						
選舉罷免法	4	4	1	4	4	1	1	1			3	3	1						

說明：本表不含繼續監察案件資料。

資料來源：台灣高等法院通訊監察管理及查核系統。

(表 4)

##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核發通信調取案件情形

中華民國 108 年 1 月至 108 年 12 月

單位：件；線；人

案由別	總 案件 數	計						准 許 駁				回 部 分 准 駁										
		門 號 數		使用者資料		其 他 通 信		案 件 數	門 號 數	使 資 用 者 料	其 通 他 信	案 件 數	門 號 數	使 資 用 者 料	其 通 他 信	案 件 數	門 號 數		使用者資料		其 他 通 信	
		准	駁	准	駁	准	駁										准	駁	准	駁	准	駁
總計	271	627	158	85	20	160	13	225	547	84	159	23	133	6	13	23	80	25	1	14	1	
聲請案件計	271	627	158	85	20	160	13	225	547	84	159	23	133	6	13	23	80	25	1	14	1	
司法警察官	239	563	157	48	19	138	13	194	483	47	137	22	132	5	13	23	80	25	1	14	1	
檢察官	32	64	1	37	1	22		31	64	37	22	1	1	1								
妨害投票	6	8	3					3	8			3	3									
聲請案件計	6	8	3					3	8			3	3									
司法警察官	6	8	3					3	8			3	3									
檢察官																						
公共危險	3	5				4		3	5		4											
聲請案件計	3	5				4		3	5		4											
司法警察官	2	4				4		2	4		4											
檢察官	1	1						1	1													
偽造有價證券	4	10				9		4	10		9											
聲請案件計	4	10				9		4	10		9											
司法警察官	4	10				9		4	10		9											
檢察官																						
偽造文書	5	4		4		1		5	4	4	1											
聲請案件計	5	4		4		1		5	4	4	1											
司法警察官	4	4				1		4	4		1											
檢察官	1			4				1		4												
強制性交	3	5				2		3	5		2											
聲請案件計	3	5				2		3	5		2											
司法警察官	2	2				2		2	2		2											
檢察官	1	3						1	3													
強制猥褻	2	1		1		1		2	1	1	1											
聲請案件計	2	1		1		1		2	1	1	1											
司法警察官																						
檢察官	2	1		1		1		2	1	1	1											

說明：通信調取案件之聲請調閱項目，概分門號、使用者資料或其他通信項目（如 IP、Line ．．．等）。

資料來源：台灣高等法院通訊監察管理及查核系統。

(表 4)

##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核發通信調取案件情形(續 1)

中華民國 108 年 1 月至 108 年 12 月

單位：件；線；人

案由別	總計								准許				駁回				部分				准駁			
	案件數	門號數		使用者資料		其他通信		案件數	門號數	使資 用者料	其通 他信	案件數	門號數	使資 用者料	其通 他信	案件數	門號數		使用者資料		其他通信			
		准	駁	准	駁	准	駁										准	駁	准	駁	准	駁	准	駁
妨害性自主罪	聲請案件計	1	2		2			1	2	2														
	司法警察官																							
	檢察官	1	2		2			1	2	2														
賭博	聲請案件計	148	356	148	27	18	35	10	115	288	26	35	13	123	4	10	20	68	25	1	14			
	司法警察官	147	354	148	27	18	35	10	114	286	26	35	13	123	4	10	20	68	25	1	14			
	檢察官	1	2						1	2														
過失致死	聲請案件計	1	2						1	2														
	司法警察官																							
	檢察官	1	2						1	2														
傷害	聲請案件計	2	8		7		1		2	8	7	1												
	司法警察官	2	8		7		1		2	8	7	1												
	檢察官																							
妨害自由	聲請案件計	1	6				6		1	6		6												
	司法警察官	1	6				6		1	6		6												
	檢察官																							
妨害名譽	聲請案件計	1		1		1						1	1	1										
	司法警察官																							
	檢察官	1		1		1						1	1	1										
妨害秘密	聲請案件計	1	1						1	1														
	司法警察官	1	1						1	1														
	檢察官																							

說明：通信調取案件之聲請調閱項目，概分門號、使用者資料或其他通信項目（如 IP、Line ．．．等）。

資料來源：台灣高等法院通訊監察管理及查核系統。

(表 4)

##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核發通信調取案件情形(續 2)

中華民國 108 年 1 月至 108 年 12 月

單位：件；線；人

案由別	總計								准許				駁回				部分							
	案件數	門號數		使用者資料		其他通信		案件數	門號數	使資 用者料	其通 他信	案件數	門號數	使資 用者料	其通 他信	案件數	門號數		使用者資料		其他通信			
		准	駁	准	駁	准	駁										准	駁	准	駁	准	駁	准	駁
竊盜	聲請案件計	32	63	1	17		26		31	63	17	26	1	1										
	司法警察官	29	58	1	13		26		28	58	13	26	1	1										
	檢察官	3	5		4				3	5	4													
侵占	聲請案件計	1	1		1				1	1	1													
	司法警察官																							
	檢察官	1	1		1				1	1	1													
詐欺	聲請案件計	6	9		5		4		5	8	5	3			1	1						1		
	司法警察官	4	9				4		3	8		3			1	1						1		
	檢察官	2			5				2		5													
重利	聲請案件計	2	1	1					1	1			1	1										
	司法警察官	2	1	1					1	1			1	1										
	檢察官																							
恐嚇取財	聲請案件計	2	2		1				2	2	1													
	司法警察官	2	2		1				2	2	1													
	檢察官																							
毀棄損壞	聲請案件計	1		1									1	1										
	司法警察官	1		1									1	1										
	檢察官																							
妨害電腦使用	聲請案件計	2	2						2	2														
	司法警察官	2	2						2	2														
	檢察官																							

說明：通信調取案件之聲請調閱項目，概分門號、使用者資料或其他通信項目（如 IP、Line……等）。

資料來源：台灣高等法院通訊監察管理及查核系統。

(表 4)

##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核發通信調取案件情形(續 3)

中華民國 108 年 1 月至 108 年 12 月

單位：件；線；人

案由別	總計								准許				駁回				部分						
	案件數	門號數		使用者資料		其他通信		案件數	門號數	使資 用者料	其通 他信	案件數	門號數	使資 用者料	其通 他信	案件數	門號數		使用者資料		其他通信		
		准	駁	准	駁	准	駁										准	駁	准	駁	准	駁	准
違反森林法	聲請案件計	17	47		1		45		16	44	1	45				1	3						
	司法警察官	15	41				39		14	38		39				1	3						
	檢察官	2	6		1		6		2	6	1	6											
毒品危害防制條例	聲請案件計	1	1						1	1													
	司法警察官	1	1						1	1													
	檢察官																						
銀行法	聲請案件計	5	22		12		6		5	22	12	6											
	司法警察官	1	6				6		1	6		6											
	檢察官	4	16		12				4	16	12												
商業會計法	聲請案件計	1					15		1			15											
	司法警察官																						
	檢察官	1					15		1			15											
洗錢防制法	聲請案件計	4	14		4				4	14	4												
	司法警察官																						
	檢察官	4	14		4				4	14	4												
農藥管理法	聲請案件計	1	3						1	3													
	司法警察官																						
	檢察官	1	3						1	3													
農會法	聲請案件計	1	7						1	7													
	司法警察官	1	7						1	7													
	檢察官																						

說明：通信調取案件之聲請調閱項目，概分門號、使用者資料或其他通信項目（如 IP、Line ．．．等）。

資料來源：台灣高等法院通訊監察管理及查核系統。

(表 4)

##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核發通信調取案件情形(續 4 完)

中華民國 108 年 1 月至 108 年 12 月

單位：件；線；人

案由別	總計								准許				駁回				部分					
	案件數	門號數		使用者資料		其他通信		案件數	門號數	使資 用者料	其通 他信	案件數	門號數	使資 用者料	其通 他信	案件數	門號數		使用者資料		其他通信	
		准	駁	准	駁	准	駁										准	駁	准	駁	准	駁
選舉罷免法	聲請案件計	9	31	2			1	2	6	23		1	2	2		2	1	8				
	司法警察官	7	24	2			1	2	4	16		1	2	2		2	1	8				
	檢察官	2	7						2	7												
廢棄物清理法	聲請案件計	1	8						1	8												
	司法警察官	1	8						1	8												
	檢察官																					
其他	聲請案件計	7	8	1	3	1	4	1	6	8	3	4	1	1	1	1						
	司法警察官	4	7	1		1	4	1	3	7		4	1	1	1	1						
	檢察官	3	1		3				3	1	3											
	聲請案件計																					
	司法警察官																					
	檢察官																					
	聲請案件計																					
	司法警察官																					
	檢察官																					
	聲請案件計																					
	司法警察官																					
	檢察官																					
	聲請案件計																					
	司法警察官																					
	檢察官																					

說明：通信調取案件之聲請調閱項目，概分門號、使用者資料或其他通信項目（如 IP、Line……等）。

資料來源：台灣高等法院通訊監察管理及查核系統。

(表 5)

##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核發通訊監察案件情形－按線路種類分

中華民國 108 年 1 月至 108 年 12 月

單位：件次；線數

線路種類	合計			檢察官聲請案件											法官依職權核發案件	
				計			核准		駁回		部分		核准			
	件次	線路數		件次	線路數		件次	線路數	件次	線路數	件次	線路數		件次	線路數	
		准	駁		准	駁						准	駁		准	駁
總計	628	649	141	628	649	141	446	545	101	124	81	104	17			
市話、手機門號	491	494	98	491	494	98	357	422	82	95	52	72	3			
行動通訊國際識別碼 (IMEI)	129	147	40	129	147	40	86	119	18	28	25	28	12			
國際行動用戶辨識碼 (IMSI)	1	1		1	1						1	1				
HiNet 之非對稱數位用戶線路帳號 (HiNet 之 ADSL 用戶帳號)																
網路電話帳號 (SKYPE 帳號)																
電子郵件帳號 (E-MAIL 帳號)																
網際網路通訊協定 (IP)																
其他	7	7	3	7	7	3	3	4	1	1	3	3	2			

說明：本表不含繼續監察案件資料。

資料來源：台灣高等法院通訊監察管理及查核系統。

(表 6)

##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通訊監察案件法官准予核發之具體指示事項與法院監督通訊監察執行次數

中華民國 108 年 1 月至 108 年 12 月

單位：件

案件種類	核准件數(B)	核准比率 (B)/(A)+(B)*100%	法官准予核發之具體指示事項						駁回件數 (A)	法院至建置 機關或執行 處所監督通 訊監察執行 次數
			執行機關應於所訂 期日前作成監察報 告書陳送法院，並具 體說明監察進行情 形及有無繼續監察 之必要	無繼續監察必要 時，應即停止監 察，並陳報法院	案件一經偵查終 結應即停止監 察，並陳報法院	監察結束時，報告書應確實依通 訊保障及監察法第 15 條第 1 項規 定，載明監察所得內容、有無獲 得監察目的之相關資料及其他相 關事項與附件，報由聲請人陳報 法院	監察所得資 料不得供犯 罪偵查以外 使用	其 他		
總計	980	87.97	979	965	934	891	1,087	134	12	
通訊監察案件	432	83.56	432	426	416	396	484	85		
聲  監	432	83.56	432	426	416	396	484	85		
急  聲  監										
繼續監察案件	548	91.79	547	539	518	495	603	49		
聲  監  續	548	91.79	547	539	518	495	603	49		

說明：1.103 年 1 月 29 日總統公布通訊保障及監察法部分修正條文，自同年 6 月 29 日起施行，法官准予核發之具體指示事項已無「監察所得資料不得供犯罪偵查以外使用」之適用。

2.自 103 年 6 月起新增「法院至建置機關或執行處所監督通訊監察執行次數」，因該業務係整體巡視，不分案件種類，故僅載明監督執行次數總計。

資料來源：台灣高等法院通訊監察管理及查核系統。

(表 7)

##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通訊監察終結案件通訊監察期間

中華民國 108 年 1 月至 108 年 12 月

單位：件；線數

案由別	通訊監察案件									檢察官聲請監察案件									法官依職權監察案件														
	案件數	線路數	監察期間						案件數	線路數	監察期間						案件數	線路數	監察期間														
			1月以下	逾3月1月至下	逾6月3月至下	逾9月6月至下	逾1年9月至下	逾1年6月至1年6月			1月以下	逾3月1月至下	逾6月3月至下	逾9月6月至下	逾1年9月至下	逾1年6月至1年6月			1月以下	逾3月1月至下	逾6月3月至下	逾9月6月至下	逾1年9月至下	逾1年6月至1年6月									
總計	414	604	177	154	75	4	1	3	414	604	177	154	75	4	1	3																	
妨害投票	3	8	2	1					3	8	2	1																					
偽造有價證券	1	3	1						1	3	1																						
詐欺	84	145	50	24	9	1			84	145	50	24	9	1																			
恐嚇取財	1	2	1						1	2	1																						
貪污治罪條例	5	5	1	2	2				5	5	1	2	2																				
槍砲彈刀條例	23	34	8	9	6				23	34	8	9	6																				
組織犯罪條例	6	6		4	2				6	6		4	2																				
懲治走私條例	4	4	1	3					4	4	1	3																					
違反森林法	3	3	1		1	1			3	3	1		1	1																			
毒品危害防制條例	270	369	107	107	50	2	1	3	270	369	107	107	50	2	1	3																	

資料來源：台灣高等法院通訊監察管理及查核系統。

(表 7)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通訊監察終結案件通訊監察期間(續 1 完)

中華民國 108 年 1 月至 108 年 12 月

單位：件；線數

案由別	通 訊 監 察 案 件									檢 察 官 聲 請 監 察 案 件								法 官 依 職 權 監 察 案 件																																						
	案 件 數	線 路 數	監 察 期 間						案 件 數	線 路 數	監 察 期 間						案 件 數	線 路 數	監 察 期 間																																					
			1 月 以 下	逾 3 1 月 以 至 下	逾 6 3 月 以 至 下	逾 9 6 月 以 至 下	逾 1 9 年 以 至 下	逾 1 年 6 月 以 下 1			逾 1 年 6 月	1 月 以 下	逾 3 1 月 以 至 下	逾 6 3 月 以 至 下	逾 9 6 月 以 至 下	逾 1 9 年 以 至 下			逾 1 年 6 月 以 下 1	逾 1 年 6 月	1 月 以 下	逾 3 1 月 以 至 下	逾 6 3 月 以 至 下	逾 9 6 月 以 至 下	逾 1 9 年 以 至 下	逾 1 年 6 月 以 下 1	逾 1 年 6 月																													
銀行法	6	14	3	1	2					6	14	3	1	2																																										
兒少性交易	4	6		1	3					4	6		1	3																																										
選舉罷免法	4	5	2	2						4	5	2	2																																											

資料來源：台灣高等法院通訊監察管理及查核系統。

(表 8)

##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通訊監察案件核發通知書及暫不通知件數

中華民國 108 年 1 月至 108 年 12 月

單位：件

案由別	本期核發通知書件數 (A)	期末暫不通知件數 (B)	暫不通知理由			本期通知比率 (A) ÷ ((A) + (B)) * 100%
			通知有妨害監察目的之虞	不能通知	其他	
總計	222	38	38			85.38
妨害投票	3					100.00
妨害風化罪	1					100.00
殺人未遂	1					100.00
詐欺	33	7	7			82.50
恐嚇取財		1	1			
貪污治罪條例	5	2	2			71.43
槍砲彈刀條例	11					100.00
組織犯罪條例	5	2	2			71.43
懲治走私條例	3					100.00
違反森林法		1	1			

說明：1. 本表以受監察人涉犯之主案由統計。

2. 本期核發通知書件數係指統計期間內「監通」終結件數，期末暫不通知件數係指至統計期末之「監通檢」未結件數。

資料來源：台灣高等法院通訊監察管理及查核系統。

(表 8)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通訊監察案件核發通知書及暫不通知件數(續 1 完)

中華民國 108 年 1 月至 108 年 12 月

單位：件

案由別	本期核發通知書件數 (A)	期末暫不通知件數 (B)	暫不通知理由			本期通知比率 (A) ÷ ((A) + (B)) * 100%
			通知有妨害監察目的之虞	不能通知	其他	
毒品危害防制條例	141	25	25			84.94
銀行法	1					100.00
兒少性交易	1					100.00
選舉罷免法	17					100.00

說明：1. 本表以受監察人涉犯之主案由統計。

2. 本期核發通知書件數係指統計期間內「監通」終結件數，期末暫不通知件數係指至統計期末之「監通檢」未結件數。

資料來源：台灣高等法院通訊監察管理及查核系統。

(表 9)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通訊監察案件執行完畢尚未通知受監察人案件經過時間

中華民國 108 年 1 月至 108 年 12 月

單位：件

案由別	暫不通知數	監 察 案 件 執 行 完 畢 尚 未 通 知 受 監 察 人 經 過 時 間											
		2 月以下	逾 2 月至 3 月以下	逾 3 月至 6 月以下	逾 6 月至 9 月以下	逾 9 月至 1 年以下	逾 1 年至 1 年半以下	逾 1 年半至 2 年以下	逾 2 年至 3 年以下	逾 3 年至 4 年以下	逾 4 年至 5 年以下	逾 5 年至 10 年以下	逾 10 年
總計	38	10	11	10			4		1			2	
詐欺	7	2	3	1			1						
恐嚇取財	1	1											
貪污治罪條例	2						2						
組織犯罪條例	2	1		1									
違反森林法	1		1										
毒品危害防制條例	25	6	7	8			1		1			2	

說明：本表以監察案件終結並尚未通知受監人之案件統計。

資料來源：台灣高等法院通訊監察管理及查核系統。

